貳樓餐飲股份有限公司
特約商店合約書

立契約人

藝珂人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**（以下簡稱甲方）**

貳樓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（以下簡稱乙方）

為特約商店一事，特立本契約，且雙方同意依循下列各項約定執行之：

第一條 雙方合意

甲乙雙方同意，甲方員工前往乙方購物消費時，憑甲方及其關係企業群（附件一）之識別證或名片即可享受特價優惠。如後續有新加入之關係企業，必須終止本合約並重新簽約。

甲方應提供員工識別證或名片樣本乙張（附件二）給乙方做為識別憑證，於消費時，甲方員工需提供給乙方店內服務人員辨識，不接受口頭告知，如無法提供識別憑證，依一般消費者收費方式辦理，不得異議。甲方應公告員工周知，以避免產生不必要之困擾，如員工無法配合乙方之要求或因此發生爭議，乙方有權終止本合約，取消特約廠商之權利。

第二條 優惠內容

凡甲方員工憑員工識別憑證至特約商店用餐，乙方同意提供以下優惠：

1、 全部餐飲之商品定價給予九折之優惠價格(服務費另計)。

2、 不限平日或假日。

3、 貳樓餐廳各分店均可適用。

4、 特約商店專屬方案。

5、 本優惠內容不得與特惠商品或乙方會員卡、招待卡或禮券等其他優惠方案合併使用。

6、 若有任何優惠內容之調整或產品價格之變動，以乙方店內報價公布為主。

貳樓餐廳資產，翻印盜用必究。

第三條 應注意事項

1、 本優惠僅限甲方員工本人使用，不得轉借他人使用。

2、 甲方得於甲方內部以書面張貼、電腦網路或其他適當方式公告乙方之相關訊息及其他相關優惠，甲方員工前往乙方消費時，應遵守乙方之營業規定。

3、 甲乙雙方同意，本契約之內容為機密文件，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，甲乙雙方應負保密義務。

4、 甲乙雙方同意，需遵守本契約所約定之所有事項，如有違反情事，無過失之一方得終止本契約。

5、 甲方對員工的消費行為不做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擔保，也不對消費員工的任何事宜向乙方承擔任何責任。乙方與消費員工因消費或與消費相關的所有爭議、糾紛，應由乙方與員工自行協商解決，乙方不得要求甲方對此承擔任何責任。

第四條 契約期限

本契約之期限自民國109年01月01日起至民國109年12月31日止。

期滿後本契約當然終止，甲乙雙方視狀況如擬續約，應重新訂立契約。

第五條 契約份數

本契約壹式貳份，由甲乙雙方各執壹份為憑。

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甲乙雙方以書面協議增減之。

第六條 附件

甲方應提供下列文件，並於文件備齊交付乙方確認後，此合約方生效力。

附件一：甲方關係企業資料乙份。

附件二：甲方員工識別證或名片樣本乙份。

貳樓餐廳資產，翻印盜用必究。

中 華 民 國 109 年_____月_____日

貳樓餐廳資產，翻印盜用必究。